

# 平顶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公布机动车排放检测机构(第五十批)的公告

(2024年4月19日)



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》(2015年8月29日修订)的要求,现将平顶山市机动车排放检测机构(第五十批)目录予以公布。

## 平顶山市机动车排放检测机构目录(第五十批)

序号	单位名称	检测类别	有效期	地址	联系人	联系电话	备注
1	鲁山县畅景机动车检测管理有限公司	汽柴混合	2024年02月04日至 2030年02月03日	河南省平顶山市鲁山县下汤镇汤泉宫温泉乐园院内 2号	周耀东	18137596525	